

证券代码：834045

证券简称：清众科技

主办券商：山西证券

## 山西清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任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任免基本情况

#### （一）任免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4 年 9 月 11 日审议并通过《关于选举董丽芳女士为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选举董丽芳女士为公司监事会主席，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4 年 9 月 11 日起生效。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 （二）任命原因

原公司监事会监事、监事会主席李瑞因个人原因辞职。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提名董丽芳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该议案已经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董丽芳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

#### （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

董丽芳，女，1982 年出生，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4.07 至 2005.04，任东莞创宝达电器制品有限公司计划员；2005.05 至 2009.09，任华为技术有限公司测试工程师；2009.12 至 2011.08，任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实施运维工程师；2013.03 至 2020.01，任山西光远科技有限公司运营中心主任；2020.09 至 2021.05，任山西智杰软件工程有限公司项目管理经理；2021.05 至今，任山西清众科技有限公司项目管理部经理。

## 二、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公司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

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

### （一）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任命董丽芳为公司监事会主席有利于推进公司优化公司治理结构，符合公司战略规划 and 实际发展需求，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 三、备查文件

《山西清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山西清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9月12日